

证券代码：688279

证券简称：峰昭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0

##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调整审计委员会委员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补选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情况

近日，王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鉴于董事王林先生申请辞职，将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补选的董事就任前，王林先生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王林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王林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陈井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井阳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 二、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王林先生已提出辞职申请，董事会提名陈井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选举陈井阳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选举陈井阳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届时调整后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王建新（召集人）、牛双霞、陈井阳。

特此公告。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

##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井阳先生，1982年出生，金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已取得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08年7月至2015年6月，历任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兼董秘助理、董事、董事会秘书。2016年3月至2024年11月，历任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2024年11月至今任深圳汇炬共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井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